漢書/卷059

维基文库 · 免费全文 · CC BY-SA 4.0

公孫弘卜式兒寬傳 第二十八 ◄

漢書
卷五十九 張湯傳 第二十九

► 杜周傳　第三十

張湯 張安世 張延壽 張勃 張臨 張放 張純

張湯

張湯，杜陵人也。父為長安丞，出，湯為兒守舍。還，鼠盜肉，父怒，笞湯。湯掘熏得鼠及餘肉，劾鼠掠治，傳爰書，訊鞫論報，並取鼠與肉，具獄磔堂下。父見之，視文辭如老獄吏，大驚，遂使書獄。

父死後，湯為長安吏。周陽侯為諸卿時，嘗繫長安，湯傾身事之。及出為侯，大與湯交，遍見貴人。湯給事內史，為甯成掾，以湯為無害，言大府，調茂陵尉，治方中。

武安侯為丞相，徵湯為史，薦補侍御史。治陳皇后巫蠱獄，深竟黨與，上以為能，遷太史大夫。與趙禹共定諸律令，務在深文，拘守職之吏。已而禹至少府，湯為廷尉，兩人交歡，兄事禹。禹志在奉公孤立，而湯舞知以御人。始為小吏，干沒，與長安富賈田甲、魚翁叔之屬交私。及列九卿，收接天下名士大夫，己內心雖不合，然陽浮道與之。

是時，上方鄉文學，湯決大獄，欲傅古義，乃請博士弟子治《尚書》、《春秋》，補廷尉史，平亭疑法。奏讞疑，必奏先為上分別其原，上所是，受而著讞法廷尉挈令，揚主之明。奏事即譴，湯摧謝，鄉上意所便，必引正監掾史賢者，曰：「固為臣議，如上責臣，臣弗用，愚抵此。」罪常釋。間即奏事，上善之，曰：「臣非知為此奏，乃監、掾、

史某所為。」其欲薦吏，揚人之善、解人之過如此。所治即上意所欲罪，予監吏深刻者；即上意所欲釋，予監吏輕平者。所治即豪，必舞文巧詆；即下戶羸弱，時口言「雖文致法，上裁察。」於是往往釋湯所言。湯至於大吏，內行修，交通賓客飲食，於故人子弟為吏及貧昆弟，調護之尤厚，其造請諸公，不避寒暑。是以湯雖文深意忌不專平，然得此聲譽。而深刻吏多為爪牙用者，依於文學之士。丞相弘數稱其美。

及治淮南、衡山、江都反獄，皆窮根本。嚴助、伍被，上欲釋之，湯爭曰：「伍被本造反謀，而助親幸出入禁闥，腹心之臣，乃交私諸侯如此，弗誅，後不可治。」上可論之。其治獄所巧排大臣自以為功，多此類。繇是益尊任，遷御史大夫。

會渾邪等降，漢大興兵伐匈奴，山東水旱，貧民流徙，皆卬給縣官，縣官空虛。湯承上指，請造白金及五銖錢，籠天下鹽鐵，排富商大賈，出告緡令，鋤豪強並兼之家，舞文巧詆以輔法。湯每朝奏事，語國家用，日旰，天子忘食。丞相取充位，天子事皆決湯。百姓不安其生，騷動，縣官所興未獲其利，奸吏並侵漁，於是痛繩以罪。自公卿以下至於庶人咸指湯。湯嘗病，上自至捨視，其隆貴如此。

匈奴求和親，群臣議前，博士狄山曰：「和親便。」上問其便，山曰：「兵，凶器，未易數動。高帝欲伐匈奴，大困平城，乃遂結和親。孝惠、高后時，天下安樂，及文帝欲事匈奴，北邊蕭然苦兵。孝景時，吳、楚七國反，景帝往來東宮間，天下寒心數月。吳、楚已破，竟景帝不言兵，天下富實。今自陛下興兵擊匈奴，中國以空虛，邊大困貧。由是觀之，不如和親。」上問湯，湯曰：「此愚儒無知。」狄山曰：「臣固愚忠，若御史大夫湯，乃詐忠。湯之治淮南、江都，以深文痛詆諸侯，別疏骨肉，使簒臣不自安，臣固知湯之詐忠。」於是上作色曰：「吾使生居一郡，能無使虜入盜乎？」山曰：「不能。」曰：「居一縣？」曰：「不能。」復曰：「居一鄣間？」山自度辯窮且下吏，曰：「能。」乃譴山乘鄣。至月餘，匈奴斬山頭而去。是後群臣震讋。

湯客田甲雖賈人，有賢操，始湯為小吏，與錢通，及為大吏，而甲所以責湯行義，有烈士之風。

湯為御史大夫七歲，敗。

河東人李文，故嘗與湯有隙，已而為御史中丞，薦數從中文事有可以傷湯者，不能為地。湯有所愛史魯謁居，知湯弗平，使人上飛變告文奸事，事下湯，湯治論殺文，而湯心知

謁居為之。上問：「變事從跡安起？」湯陽驚曰：「此殆文故人怨之。」謁居病臥閭里主人，湯自往視病，為謁居摩足，趙國以冶鑄為業，王數訟鐵官事，湯常排趙王。趙王求湯陰事。謁居嘗案趙王，趙王怨之，並上書告：「湯大臣也，史謁居有病，湯至為摩足，疑與為大奸。」事下廷尉。謁居病死，事連其弟，弟繫導官。湯亦治它囚導官，見謁居弟，欲陰為之，而陽不省。謁居弟不知而怨湯，使人上書，告湯與謁居謀，共變李文。事下減宣。宣嘗與湯有隙，及得此事，窮竟其事，未奏也。會人有盜發孝文園瘞錢，丞相青翟朝，與湯約俱謝，至前，湯念獨丞相以四時行園，當謝，湯無與也，不謝。丞相謝，上使御史案其事。湯欲致其文丞相見知，丞相患之。三長史皆害湯，欲陷之。

始，長史硃買臣素怨湯，語在其傳。王朝，齊人，以術至右內史。邊通學短長，剛暴人也。官至濟南相。故皆居湯右，已而失官，守長史，詘體於湯。湯數行丞相事，知此三長史素貴，常陵折之。故三長史合謀曰：「始湯約與君謝，已而賣君；今欲劾君以宗廟事，此欲代君耳。吾知湯陰事。」使吏捕案湯左田信等，曰湯且欲為請奏，信輒先知之，居物致富，與湯分之。及它奸事。事辭頗聞。上問湯曰：「吾所為，賈人輒知，益居其物，是類有以吾謀告之者。」湯不謝，又陽驚曰：「固宜有。」減宜亦奏謁居事。上以湯懷詐面欺，使使八輩簿責湯。湯具自道無此，不服。於是上使趙禹責湯。禹至，讓湯曰：「君何不知分也！君所治，夷滅者幾何人矣！今人言君皆有狀，天子重致君獄，欲令君自為計，何多以對為？」湯乃為書謝曰：「湯無尺寸之功，起刀筆吏，陛下幸致位三公，無以塞責。然謀陷湯者，三長史也。」遂自殺。

湯死，家產直不過五百金，皆所得奉賜，無它贏。昆弟諸子欲厚葬湯，湯母曰：「湯為天子大臣，被惡言而死，何厚葬為！」載以牛車，有棺而無槨。上聞之，曰：「非此母不生此子。」乃盡按誅三長史。丞相青翟自殺。出田信。上惜湯，復稍進其子安世。

子 安世

安世字子孺，少以父任為郎。用善書給事尚書，精力於職，休沐未嘗出。上行幸河東，嘗亡書三篋，詔問莫能知，唯安世識之，具作其事。後購求得書，以相校無所遺失。上奇其材，擢為尚書令，遷光祿大夫。

昭帝即位，大將軍霍光秉政，以安世篤行，光親重之。會左將軍上官桀父子及御史大夫桑弘羊皆與燕王、蓋主謀反誅，光以朝無舊臣，白用安世為右將軍光祿勳，以自副焉。久之，天子下詔曰：「右將軍光祿勳安世輔政宿衛，肅敬不怠，十有三年，咸以康寧。

夫親親任賢，唐、虞之道也，其封安世為富平侯。」

明年，昭帝崩，未葬，大將軍光白太后，徙安世為車騎將軍，與共徵立昌邑王。王行淫亂，光復與安世謀，廢王、尊立宣帝。帝初即位，褒賞大臣，下詔曰：「夫褒有德，賞有功，古今之通義也。車騎將軍光祿勳富平侯安世，宿衛忠正，宣德明恩，勤勞國家，守職秉義，以安宗廟，其益封萬六百戶，功次大將軍光。」安世子千秋、延壽、彭祖，皆中郎將侍中。

大將軍光薨後數月，御史大夫魏相上封事曰：「聖王褒有德以懷萬方，顯有功以勸百寮，是以朝廷尊榮，天下鄉風。國家承祖宗之業，制諸侯之重，新失大將軍，宜宣章盛德以示天下，顯明功臣以填藩國。毋空大位，以塞爭權，所以安社稷絕未萌也。車騎將軍安世事孝武皇帝三十餘年，忠信謹厚，勤勞政事，夙夜不怠，與大將軍定策，天下受其福，國家重臣也，宜尊其位，以為大將軍，毋令領光祿勳事，使專精神，憂念天下，思惟得失。安世子延壽重厚，可以為光祿勳，領宿衛臣。」上亦欲用之。安世聞指，懼不敢當。請聞求見，免冠頓首曰：「老臣耳妄聞，言之為先事，不言情不達，誠自量不足以居大位，繼大將軍後，唯天子財哀，以全老臣之命。」上笑曰：「君言泰謙。君而不可，尚誰可者！」安世深辭弗能得。後數日，竟拜為大司馬車騎將軍，領尚書事。數月，罷車騎將軍屯兵，更為衛將軍，兩宮衛尉，城門、北軍兵屬焉。

時，霍光子禹為右將軍，上亦以禹為大司馬，罷其右將軍屯兵，以虛尊加之，而實奪其眾。後歲餘，禹謀反，夷宗族，安世素小心畏忌，已內憂矣。其女孫敬為霍氏外屬婦，當相坐，安世瘦懼，形於顏色，上怪而憐之，以問左右，乃赦敬，以尉其意。安世浸恐。職典樞機，以謹慎周密自著，外內無間。每定大政，已決，輒移病出；聞有詔令，乃驚，使吏之丞相府問焉。自朝廷大臣莫知其與議也。

嘗有所薦，其人來謝，安世大恨，以為舉賢達能，豈有私謝邪？絕井復為通。有郎功高不調，自言，安世應曰：「君之功高，明主所知。人臣執事，何長短而自言乎！」絕不許。已而郎果遷。莫府長史遷，辭去之官，安世問以過失。長史曰：「將軍為明主股肱，而士無所進，論者以為譏。」安世曰「明主在上，賢不肖較然，臣下自修而已，何知士而薦之？」其欲匿名跡遠權勢如此。

為光祿勳，郎有醉小便殿上，主事白行法，安世曰：「何以知其不反水漿邪？如何以小過成罪！」郎淫官婢，婢兄自言，安世曰：「奴以恚怒，誣污衣冠。」告署適奴。其隱

人過失，皆此類也。

安世自見父子尊顯，懷不自安，為子延壽求出補吏，上以為北地太守。歲餘，上閔安世年老，復徵延壽為左曹、太僕。

初，安世兄賀幸於衛太子，太子敗，賓客皆誅，安世為賀上書，得下蠶室。後為掖庭令，而宣帝以皇曾孫收養掖庭。賀內傷太子無辜，而曾孫孤幼，所以視養拊循，恩甚密焉。及曾孫壯大，賀教書，令受《詩》，為取許妃，以家財聘之。曾孫數有徵怪，語在《宣紀》。賀聞知，為安世道之，稱其材美。安世輒絕止，以為少主在上，不宜稱述曾孫。及宣帝即位，而賀已死。上謂安世曰：「掖廷令平生稱我，將軍止之，是也。」上追思賀恩，欲封其塚為恩德侯，置家塚二百家。賀有一子蚤死，無子，子安世小男彭祖。彭祖又小與上同席研書，指欲封之，先賜爵關內侯。故安世深辭賀封，又求損守塚戶數，稍減至三十戶。上曰：「吾自為掖廷令，非為將軍也。」安世乃止，不敢復言。遂下詔曰：「其為故掖廷令張賀置守塚三十家。」上自處置其裡，居塚西門雞翁捨南，上少時所嘗游處也。明年，復下詔曰：「朕微眇時，故掖廷令張賀輔道朕躬，修文學經術，恩惠卓異，厥功茂焉。《詩》云：『無言不仇，無德不報。』其封賀弟子侍中關內侯彭祖為陽都侯，賜賀謚曰陽都哀侯。」時，賀有孤孫霸，年七歲，拜為散騎、中郎將，賜爵關內侯，食邑三百戶。安世以父子封侯，在位大盛，乃辭祿。詔都內別臧張氏無名錢以百萬數。

安世尊為公侯，食邑萬戶，然身衣弋綈，夫人自紡績，家童七百人，皆有手技作事，內治產業，累織纖微，是以能殖其貨，富於大將軍光。天子甚尊憚大將軍，然內親安世，心密於光焉。

元康四年春，安世病，上疏歸侯，乞骸骨。天子報曰：「將軍年老被病，朕甚閔之。雖不能視事，折衝萬里，君先帝大臣，明於治亂，朕所不及，得數問焉，何感而上書歸衛將軍富平侯印？薄朕忘故，非所望也！願將軍強餐食，近醫藥，專精神，以輔天年。」安世復強起視事，至秋薨。天子贈印綬，送以輕車介士，謚曰敬侯。賜塋杜東，將作穿復土，起塚祠堂。子延壽嗣。

安世子 延壽

延壽已歷位九卿，既嗣侯，國在陳留，別邑在魏郡，租入歲千餘萬。延壽自以身無功德，

何以能久堪先人大國，數上書讓減戶邑，又因弟陽都侯彭祖口陳至誠，天子以為有讓，乃徙封平原，並一國，戶口如故，而租稅減半。薨，謚曰愛侯。子勃嗣。為散騎、諫大夫。

延壽子 勃

元帝初即位，詔列侯舉茂材，勃舉太官獻丞陳湯。湯有罪，勃坐削戶二百，會薨，故賜謚曰繆侯。後湯立功西域，世以勃為知人。子臨嗣。

勃子 臨

臨亦謙儉，每登閣殿，常歎曰：「桑、霍為我戒，豈不厚哉！」且死，分施宗族故舊，薄葬不起墳。臨尚敬武公主。薨，子放嗣。

臨子 放

鴻嘉中，上欲遵武帝故事，與近臣游宴，放以公主子開敏得幸。放取皇后弟平恩侯許嘉女，上為放供張，賜甲第，充以乘輿服飾，號為天子取婦，皇后嫁女。大官私官並供其第，兩宮使者冠蓋不絕，賞賜以千萬數。放為侍中、中郎將，監平樂屯兵，置莫府，儀比將軍。與上臥起，寵愛殊絕，常從為微行出遊，北至甘泉，南至長楊、五柞，鬥雞走馬長安中，積數年。

是時，上諸舅皆害其寵，白太后。太后以上春秋富，動作不節，甚以過放。時數有災異，議者歸咎放等。於是丞相宣、御史大夫方進奏：「放驕蹇縱恣，奢淫不制。前侍御史修等四人奉使至放家逐名捕賊，時放見在，奴從者閉門設兵弩射吏，距使者不肯內。知男子李游君欲獻女，使樂府音監景武強求不得，使如康等之其家，賊傷三人。又以縣官事怨樂府游徼莽，而使大奴駿等四十餘人群黨盛兵弩，白晝入樂府攻射官寺，縛束長吏子弟，斫破器物，宮中皆奔走伏匿。奔自髡鉗，衣赭衣，及守令史調等皆徒跣叩頭謝放，放乃止。奴從者支屬並乘權勢為暴虐，至求吏妻不得，殺其夫，或恚一人，妄殺其親屬，輒亡人放弟，不得，幸得勿治。放行輕薄，連犯大惡，有感動陰陽之咎，為臣不忠首，罪名雖顯，前蒙恩。驕逸悖理，與背畔無異，臣子之惡，莫大於是，不宜宿衛在位。臣請免放歸國，以銷眾邪之萌，厭海內之心。」

上不得已，左遷放為北地都尉。數月，復徵入侍中。太后以放為言，出放為天水屬國都尉。永始、元延間，比年日蝕，故久不還放，璽書勞問不絕。居歲餘，徵放歸第視母公主疾。數月，主有瘳，出放為何東都尉。上雖愛放，然上迫太后，下用大臣，故常涕泣而遣之。後復徵放為侍中光祿大夫，秩中二千石。歲餘，丞相方進復奏放，上不得已，免放，賜錢五百萬，遣就國。數月，成帝崩，放思慕哭泣而死。

初，安世長子千秋與霍光子禹俱為中郎將，將兵隨度遼將軍范明友擊烏桓。還，謁大將軍光，問千秋戰鬥方略，山川形勢，千秋口對兵事，畫地成圖，無所忘失。光復問禹，禹不能記，曰：「皆有文書。」光由是賢千秋，以禹為不材，歎曰：「霍氏世衰，張氏興矣！」及禹誅滅，而安世子孫相繼，自宣、元以來為侍中、中常侍、諸曹散騎、列校尉者凡十餘人。功臣之世，唯有金氏、張氏，親近寵貴，比於外戚。

放子 純

放子純嗣侯，恭儉自修，明習漢家制度故事，有敬侯遺風。王莽時不失爵，建武中歷位至大司空，更封富平之別鄉為武始侯。

張湯本居杜陵，安世武、昭、宣世輒隨陵，凡三徙，復還杜陵。

評論

贊曰：馮商稱張湯之先與留侯同祖，而司馬遷不言，故闕焉。漢興以來，侯者百數，保國持寵，未有若富平者也。湯雖酷烈，及身蒙咎，其推賢揚善，固宜有後。安世履道，滿而不溢。賀之陰德，亦有助云。

此東漢作品在全世界都属于公有领域，因为作者逝世已经超过100年，且作品于1931年1月1日之前出版。

Public domainPublic domainfalsefalse